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通知)

关于转发《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紧扣近视防控宣传月主题,认真开展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活动。各学校、幼儿园于2020年10月29日前将活动总结材料报送至县教育体育局702室余阳老师处,电子版发到指定邮箱。

联系人: 余 阳 0951-8066882

邮 箱: 37070091@qq.com

附件: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此件公开发布)

